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傳 真：02-2787-7498

聯絡人及電話：羅美玲 02-2787-8000#7436

電子郵件信箱：pamling@fda.gov.tw

10478
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87號10F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21450304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本署將於102年7月23日起改制為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」，相關帳戶名稱配合變更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並請轉知會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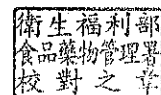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2年7月10日院授研綜字第1022260532號令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署102年7月23日起改制為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」後，相關帳戶名稱由原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」配合變更為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」，爰貴會會員至改制後之本署繳納規費時，支票及匯票抬頭務必開立為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」，俾利順利收取規費繳庫。
- 三、另有關本署「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」亦配合更名為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品組」，併此說明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業氣體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

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無菌製劑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高壓氣體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風險管理組、本署藥品組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



兼代署長 許銘能

裝

訂

線